

中華發展基金

臺北市濟南路1段2之2號15~18樓

中華民國101年  2012  
中華發展基金年報



GPN:2008800023  
ISSN:1728-7154

# 目錄

序言	3
基金簡介	4
■ 宗旨與運作	
■ 業務及目標	
■ 導引兩岸交流的功能	
基金年度收支情形	6
■ 收入部份	
■ 支出部份	
基金業務規劃及工作成果	10
■ 提昇兩岸青年交流品質	
■ 增進兩岸學術、環保及社福交流	
■ 加強兩岸藝文及宗教交流	
■ 精進兩岸資訊流通	
未來展望	16
■ 強化兩岸學術交流	
■ 深耕兩岸青年學生交流	
■ 拓展兩岸文化創意產業交流	
■ 深化兩岸宗教交流的內涵	
■ 改善兩岸資訊傳播環境	
附錄	18
一、基金委員名單	18
二、委託辦理交流業務	20
■ 兩岸環保社福交流活動	20
■ 兩岸學術教育交流活動	20
■ 兩岸新聞報導獎評選	20
三、獎補助辦理交流業務	24
■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兩岸交流活動	24
■ 補助大學院校或研究機構接待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講學及研究	32
■ 補助大學院校或研究機構辦理學者專家赴大陸地區講學	36
■ 獎助大學院校或研究機構辦理兩岸研究生研究	38
四、101年度大事紀	42
五、獎補助要點	44

# 序言

民國76年政府開放人民赴大陸探親，結束兩岸「不接觸、不談判、不妥協」的時代，使冰封近40年的兩岸關係開始解凍，也開啟兩岸交流的序幕。中華發展基金為陸委會推動兩岸民間交流而設置的非營業特種基金，以結合政府與民間力量，促進兩岸關係良性發展為宗旨。自民國83年成立以來，遵循政府大陸政策，結合民間力量，持續鼓舞民間交流的生命力，帶進兩岸交流的動能。民間的互動交流已使兩岸社會孕育出更正面、包容的氛圍。

101年基金為逐步落實政府「黃金十年·和平兩岸」願景的政策方針，擴大推動各面向的兩岸文教交流，創新規劃兩岸文教交流新型態，特別加強兩岸公民社會發展、社區營造、資訊流通及青年學生的交流。並透過文化、科技、環境、社會、法治及人權等各類交流主題，展現臺灣自由、民主、人權、法治的核心價值，傳揚臺灣多元的影響力。

兩岸交流貴在增進雙方的認識與瞭解，創造雙贏。年報的編印，不僅呈現本基金一年來推動兩岸交流的工作成果與歷史紀錄，也為社會各界更瞭解基金的性質與努力提供方向。同時，藉由年報資料的呈現，讓各界也深切的感受到民間豐富的力量對兩岸交流的貢獻與付出。

兩岸交流與合作是促進兩岸人民相互瞭解的重要渠道，亦為影響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重要因素之一。兩岸文教交流與合作從無到有、從單向到雙向，至今兩岸人民和社會各界交往形式早已多樣化，多層次的交流格局已經形成。兩岸民間團體交流往來頻繁、順暢，兩岸文教交流已趨常態化。

102年本會工作重點在遵循黃金十年「和平兩岸」的施政方向，持續結合民間團體推動各類交流活動，推動兩岸關懷弱勢、提倡環保及人權、暢通資訊等具公民意識的交流，擴大深化兩岸交流，讓自由民主與人權法治等核心價值對大陸的體制改革有所助益，亦可為臺海安全及兩岸和平奠定穩固的基礎，共同為兩岸人民謀求更大的福祉與利益。

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

召集人 **王郁琦** 謹識



# 基金簡介

## 宗旨與運作



兩岸人民往來日益頻繁，兩岸文教交流關係亦日趨密切。由於兩岸民間團體為兩岸互動的重要橋樑，政府為推動兩岸關係良性發展的需要，必須匯集各界力量，為兩岸交流締造更為有利的環境。

中華發展基金是行政院大陸委員會為推動兩岸民間交流而設置的非營業特種基金；以結合政府與民間力量，促進兩岸關係良性發展為宗旨。

▼委託銘傳大學於11月14日辦理「第十六屆兩岸新聞報導獎」。

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是本基金的主體，召集人由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兼任；委員9名，遴聘有關機關及熟諳兩岸交流事務之學術機關或文教、工商團體負責人擔任；本基金另設置執行秘書1名，及企劃、會計、總務3組。管理會定期開會，負責策定、審議年度業務及基金保管、運用等事宜。

## 業務及目標

中華發展基金以推動兩岸交流、促進兩岸關係良性發展為目標。藉由基金之運作，配合民間資源，深入及擴大交流的效益。基金以二個方向推動兩岸交流：一是針對一般性質之兩岸交流活動，以補助方式予以支持；另一是基金依據交流策略，主動規劃交流項目，以委辦方式請民間團體辦理或與民間合辦。此類活動多屬經費龐大、民間團體主動辦理意願不高，但對兩岸相互瞭解有實質效益之活動，係基金最重要的業務之一。至於交流的範

圍則包括學術、科技、教育、體育、宗教、藝文、少數民族、新聞、廣電、出版等，在事前均詳細規劃，活動進行中予以協助、輔導，結束後進行檢討評估之下，確實能達到深化交流的效果。

中華發展基金依下列三大政策目標來規劃並推動各項交流事務：

一、增進兩岸文教交流與合作：協助建立兩岸學術及文教界交流合作管道，加強辦理各領域之學術與相關人士之互訪、會議、研究及講學，以增進兩岸文教交流與合作。

二、加強兩岸公民社會發展交流：規劃並推動能傳遞臺灣公民社會經驗與價值之兩岸文化、學術、教育、科技等交流活動，提供中國大陸社會發展的參考。

三、加強兩岸資訊流通：推動兩岸媒體從業人員互訪、觀摩、專題採訪及影音與圖書出版品的展覽等活動。透過兩岸大傳媒體之交流，拉近兩岸人民思想觀念上的差距。



▲補助新故鄉文教基金會於8月1日至10日辦理「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社區工作坊」實地走訪濁水溪口泥灘地保育工作。圖為當地蚵農賴以為生的交通工具—牛車。

## 導引兩岸交流的功能

### 一、指標性功能

中華發展基金由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主管，凡政府亟需推動的交流事項，可藉由基金以委託民間團體辦理的方式執行，此種政策性功能非一般民間團體所能具備與擁有。基金同時代表政府對兩岸交流的支持與重視，以及維繫兩岸關係穩定、正常發展的善意態度。

### 二、提升兩岸交流品質

中華發展基金依據政府現階段大陸政策及兩岸交流重點項目，19年來規劃推動約5,600件之兩岸交流活動；其中委辦活動無論在項目、交流對象或領域等均逐年檢討、精進，對於建立大陸人士對我正面的瞭解，卓有成效；在補助民間辦理交流活動、促進兩岸學術交流及合作及各項獎補助計畫方面，亦充分發揮政策導引功能，提升交流品質。



▲委託新故鄉文教基金會於8月1日至10日辦理「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社區工作坊」，參訪「山格腳社區」，瞭解社區災後重建及地方產業的永續發展。



# 收支情形

## 收入部分

本基金於民國83年1月正式設立，政府共撥列3億8千萬元，以孳息供業務運用之需。自87年度起，基金由特種基金性質改為附屬單位預算特種基金。目前主要經費來源包括政府補助款、基金孳息及銷售記事案曆「日知錄」所得等收入。

最近3年度經費編列及收支情形(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收入部分	支出部分	
		預算金額	實際支出
99	32,100	61,186	55,253
100	28,910	60,218	52,624
101	44,190	57,012	51,526



第十三屆海峽兩岸三地環境資源與生態保育學術研討會留念

▲補助國立東華大學辦理「第13屆海峽兩岸三地環境資源與生態保育學術研討會」

## 支出部分

基金101年度共計支出51,526,777元，除少部分之管理及人事費用外，96%以上是直接用於推動兩岸交流相關業務。本年度運用重點如下：

### 一、深化兩岸學術交流

為促進兩岸學者學術交流互動，奠定兩岸學術教育良性互動基礎，本年度委託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辦理兩岸學者論壇及座談活動共4案，另補助大學院校及研究機構接待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講學及研究、補助我學者專家赴大陸地區講學計69案。以上共完成73案，占決算數17.93%。



▲委託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於10月19日至25日辦理「兩岸學者論壇-教育改革」。

# 收支情形

## 二、推動兩岸青年交流

為增進兩岸青年學術交流，以及大陸青年對臺灣的正確瞭解，本年度委託大專院校辦理兩岸法律及大眾傳播系所研究生實務交流活動共10案，另獎助我研究生赴大陸地區研究44案。以上共完成54案，佔決算數20.71%。

## 三、促進兩岸新聞資訊交流

為增進兩岸大眾傳播專業人士交流，本年度委託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辦理兩岸新聞人員專題採訪交流共2案、新興傳播媒體之發展趨勢與影響論壇1案，持續辦理兩岸新聞報導獎。另補助兩岸新聞人員觀摩媒體運作與交流、補助雜誌寄贈大陸地區之郵資費等11案。以上共完成15案，佔決算數12.18%。



▲委託東吳大學於9月13日至11月13日辦理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圖為大陸法律系所學生來臺參訪。

## 四、強化兩岸非營利組織交流

為鼓勵兩岸非營利組織交流互動，傳遞臺灣公民社會發展成果，本年度委託民間團體辦理「2012年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社區工作坊」及「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論壇」2項活動，另補助辦理有關公民社會、組織發展、社會服務、實務人才培育、社區工作、環境保護、社福工作等之兩岸非營利組織交流活動計8案。以上共完成10案，佔決算數9.04%。



▲委託銘傳大學於11月14日辦理「第十六屆兩岸新聞報導獎」。圖為張副主任委員顯耀參與頒獎活動。



▲委託東吳大學於9月13日至11月13日辦理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圖為兩岸法律研究生參訪立法院議場。



▲委託國立中山大學於9月10日至10月31日辦理兩岸藝術家創作交流計劃。

## 五、鼓勵兩岸藝文及宗教交流

為傳遞臺灣人文藝術、社會現況及宗教發展經驗，實際體驗臺灣多元文化創意及宗教自由發展之思想，本年度委託大專院校辦理兩岸藝術家交流創作活動乙案，另補助兩岸宗教人士研修活動2案。以上共完成3案，佔決算數1.35%。



▲委託新故鄉文教基金會於8月1日至10日辦理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社區工作坊，團員參訪「新港社區」社區總體營造。

## 六、補助辦理各項兩岸交流活動

為結合民間力量共同推動交流，增進兩岸良性互動，本年度補助大專院校及民間團體辦理兩岸學術、教育、藝文、科技、體育、宗教、新聞、出版及廣電等各項兩岸交流活動共計完成192案，佔決算數35.29%。

101年度支出項目經費表(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實支	比重	說明
委辦費	16,102	31.25%	委託辦理各項交流活動之用。
補助費	33,620	65.25%	補助及協助辦理各項交流活動之用。
配合計畫執行之服務費用	1,605	3.12%	辦理各項業務所需配合事務之費用，如審查費、會議出席費、文宣印製費及郵電費等。
人事費	157	0.30%	基金委員兼職報酬。
其他管理及總務費	42	0.08%	基金行政事務所需之印刷、交通等雜項費用。
合計	51,526	100%	

# 業務規劃及工作成果

## 提昇兩岸青年交流品質

為增進兩岸青年學術交流，以及大陸青年對臺灣的正確瞭解，透過規劃多元化活動與創新主題等方向，以提昇兩岸青年交流品質，深化兩岸青年交流效益，101年度辦理「當前政府治理模式的變革與挑戰」及「兩岸農村現代化發展經驗探討」青年學者論壇。

另，本會推動的兩岸青年交流亦鼓勵較長期、深入的研究活動，101年度獎助44位研究生赴大陸短期研究，以強化兩岸學術交流深度，對增進兩岸青年資訊流通、瞭解彼此社會的差異及培養更多元的思考能力等方面，有所助益。此外，並委託國內大學邀請大陸地區法律系所博、碩研究生（3案）；大眾傳播學系所研究生（4案）；社工類科學生（1案）來臺進行交流活動，對促進大陸青年菁英瞭解臺灣民主法制的實際運作情形，有相當的助益。



▲委託東吳大學於9月13日至11月13日辦理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圖為大陸法律系所學生來臺研習活動成果發表情形。

▼補助國立暨南大學於10月20日辦理「兩岸高等教育學術研討會」。



## 增進兩岸學術、環保及社福交流

### 一、精進兩岸學術交流內涵

為促進兩岸學術人才交流，強化兩岸學術交流深度，本會鼓勵兩岸學者相互開設課程、專題講座、傳習等，101年度補助我大學院校、研究機構接待43位大陸學者來臺講學（研究），來訪的大陸學者除對兩岸學術發展有更深入瞭解，對臺灣社會的多元包容、民眾熱情、公益組織等人文特質，也留下深刻的印象。另鑒於大陸知識菁英對臺灣社會發展現況認知不足，本會逐年規劃能展現臺灣特色與優勢之講學主題，101年度補助33位國內學者專家赴大陸講學，將臺灣經驗及觀點傳播至大陸，增進兩岸資訊流通。

為促進兩岸學術交流，落實政府「黃金十年·和平兩岸」國家遠景中強化臺灣多元、民主價值的影響力之施政重點，101年以「政府治理」、「社區營造」、「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教育改革」為主題共辦理「兩岸學者論壇」4案，促進兩岸學者分享學術研究成果與互動，體現臺灣人文發展優勢及軟實



▲補助臺灣透明組織協會於10月16日至23日辦理兩岸學者論壇。

力，增進大陸學者對臺灣民主政治、多元社會的認識與了解。

### 二、辦理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論壇及社區工作坊活動

為促進大陸環保NGO人員汲取臺灣環保NGO自主多元發展經驗，本會委託民間團體邀請大陸環保NGO人員來台參加「2012年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社區工作坊」，及籌組環保交流團赴大陸辦理「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論壇」等活動，藉由兩岸環保NGO人員互訪，透過論壇、工作坊、參訪及實際參與生態社區活動，了解台灣生態社區與環保團體組織的運作，以及與地方資源結合的推展情形，提供大陸環保NGO成員未來推動相關工作的借鏡。參與交流的大陸環保NGO人士表示，臺灣環保組織發展及人民環保觀念均優於大陸地區，兩岸環保NGO交流對其專業領域有很大的助益。



▲委託新故鄉文教基金會於8月1日至10日辦理「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社區工作坊」。圖為參訪桃米社區工坊。

### 三、協助辦理兩岸社福團體實務交流

為促進兩岸社福團體的交流與深層的互動，

# 業務規劃及工作成果

分享彼此推動社福組織發展之實務經驗，本會補助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兩岸視障工作經驗交流活動計畫」、「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會辦理「2012年世界關懷自閉症日國際學術研討會暨參訪交流計畫」、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康復之友聯盟辦理「精神障礙者兩岸三地交流計畫-香港中華復康盃足球友誼比賽」、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辦理「2012年大家一起推動熱愛生命運動」等活動，藉由實地參訪與直接對話，探索臺灣視障工作及相關社福機構發展脈絡與現況，瞭解臺灣社福團體自發性與專業服務之發展經驗。

政府為鼓勵民間基金會深入兩岸推動公益，本會補助財團法人中華文化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非營利組織的發展與社會服務創新研討會」，社團法人中華組織發展協會辦理「兩岸NPO專業服務與社會創新學術暨實務交流活動計畫」，有助於宣揚我NGO長期推展公益活動的正面形象和理念。

▼委託新故鄉文教基金會於8月1日至10日辦理「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社區工作坊」。圖為團員參訪 Katifoday 大巴壠文化館。



▲補助法鼓佛教學院於9月14日至12月12日辦理「大陸佛學院學僧來臺短期研習活動」，圖為大陸學僧參與「茶禪接待」，對在民主自由環境下發展的臺灣佛教有更深的認識。

## 加強兩岸藝文及宗教交流

### 一、兩岸藝術家交流創作活動

為促使大陸藝術家瞭解國內文創理念，增進兩岸藝術家相互學習及互動，本會委託國立中山大學辦理「2012兩岸藝術家交流創作活動—琴瑟和鳴·以音會友·近樂遠來」活動，邀請大陸5位作曲家來臺，與中山大學音樂系3位作曲家、1位演奏家、1位指揮家進行創作交流活動，在臺灣北、中、南大專院校舉辦12場的專業交流座談，針對兩岸音樂創作環境的異同、音樂教育體系的運用、市場需求、創作理念及作曲概念等進行討論；並與高雄巴洛克獨奏家樂團舉行10場樂團交流，進行樂團的演奏詮釋及樂曲創作概念的溝通。在高雄中山大學、屏東教育大學、臺南成功大學舉行3場成果發表會，共同發表7首注入臺灣元素的創作曲目。足見透過藝術家深度的交流合作，有助瞭解兩岸音樂界的市場走向及培育系統發展，擴充兩岸在音樂藝術領域的提升，增加藝術創作的豐富度。



▲委託國立中山大學於9月10日至10月31日辦理「2012兩岸藝術家交流創作活動—琴瑟和鳴·以音會友·近樂遠來」，兩岸音樂家於高雄中山大學舉行3場成果發表會。

### 二、辦理大陸宗教人士來臺研修

為促進兩岸宗教深入交流，本會補助法鼓佛教學院邀請大陸湖北黃石弘化禪寺、甘肅蘭州報恩寺、甘肅天水滲金寺，及四川省峨嵋山佛學院共計5位學僧來臺進行短期研修。在臺行程包括佛教學術及行門課程研修、參與「佛教禪修傳統國際學術研討會」等學術活動及參訪等。使參與學僧對在民主自由環境下發展的臺灣佛教有更深的認識，實際體驗臺灣豐富多元生活。

另補助財團法人臺灣神學院邀請大陸中國人民大學哲學系宗教研究所及廣西財經學院宗教與環境

研究所等單位之宗教研究人士來臺進行短期研修。藉由參與該校課程學習、參觀宗教場所、體驗宗教信仰活動、觀摩宗教儀式活動及參訪等各項活動，親身體驗並實踐宗教信仰生活，使大陸團員對於臺灣的宗教、文化、社會、政治與人文習俗上有不同的感受與體驗。另活動期間教會牧師提供教會牧養經驗，及神學研究之資源，有助瞭解臺灣基督信仰之發展。

# 業務規劃及工作成果

## 精進兩岸資訊流通

### 一、兩岸新聞人員專題採訪

為增進兩岸新聞交流，委託工商財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邀請大陸新聞從業人員共計28位來臺訪問，並與我媒體界進行交流。來訪之大陸媒體人有來自中山日報、深圳衛視、廣州日報、今晚報、重慶晨報、北京人民廣播電臺、羊城晚報、新華日報、新民晚報、中國文化報、珠海特區報、海西晨報、三晉都市報、南方周末報、經濟觀察報、廈門日報、青海衛視、上海壹周、環球時報、湖南電視臺、華商報社、第一財經日報、北京青年報、海峽都市報等媒體機構。大陸新聞人員來臺期間與我相關媒體人員交流互動，並對相關採訪主題進行專訪，有助於增進大陸新聞人員瞭解臺灣民主多元發展資訊，並促進兩岸新聞交流。

### 二、舉辦第16屆兩岸新聞報導獎

為鼓勵優質兩岸新聞報導，本會委託銘傳大學辦理第16屆兩岸新聞報導獎，本次活動總計收得262件參賽作品，經初審、複審之嚴謹評選程序，選出10件優勝作品、20件佳作及2件大陸地區暨港澳公民新聞報導特別獎作品。11月14日活動舉行當天，除舉辦頒獎典禮公開表揚得獎人外，並舉行一場專題演講及「新媒體對兩岸新聞媒體之衝擊與影響」研討會，邀請國內學者及業界專家，就兩岸新媒體發展之主題進行探討與經驗分享，現場討論熱烈，對於增進兩岸新聞傳播領域之學術與實務交流甚有助益。本次活動計有500餘人參與盛會，本會並擴大邀請在臺灣學習新聞與大眾傳播的大陸同學約百餘人參加頒獎活動及研討會，有助於增進陸生瞭解臺灣多元新聞報導之特色。



▲委託銘傳大學於11月14日假國賓飯店辦理第十六屆兩岸新聞報導獎頒獎典禮活動。

### 三、辦理兩岸新聞人員觀摩媒體運作

為增進大陸地區新聞人員來臺實際瞭解臺灣地區新聞傳播媒體運作發展情形，補助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臺灣新聞記者協會邀請新浪網、人民網、騰訊網、搜狐網、網易公司、美術報、中國新聞週刊、東方早報、南方周末、新京報、鳳凰周刊、紅網、鳳凰網、南方日報、財經傳媒新世紀周刊等媒體人員共計15位來臺觀摩媒體運作。透過實地觀摩及人員交流互動，讓大陸媒體人士見證臺灣民主自由社會及媒體多元發展，展現臺灣軟實力。



▲補助銘傳大學於10月13日舉辦「新興傳播媒體之發展趨勢與影響論壇」。

### 四、辦理「新興傳播媒體之發展趨勢與影響論壇」

有鑑於新興傳播媒體之興起，對兩岸資訊交流的影響日益重要。本會委託民間團體辦理「新興傳播媒體之發展趨勢與影響論壇」，邀請大陸廈門大學、武漢大學、華東師範大學、復旦大學、上海交通大學等校之傳播媒體學院學者專家計11位，來臺與我學者就「數位匯流對兩岸新聞媒體之挑戰」、「新興媒體與傳統媒體的融合與創新」等議題進行研討，共計發表13篇學術論文，會後並安排大陸人士參訪我媒體新聞部門及公民新聞網等，增進大陸青年知識菁英瞭解臺媒體自由多元發展及媒體透過網路傳播資訊的成效。

### 五、辦理「雜誌在大陸地區寄贈活動郵資補助」

為傳播臺灣地區學術及社會發展資訊，101年度補助康健雜誌、臺灣人權學刊、文訊雜誌、法學新論等雜誌，寄贈大陸地區重點大學、圖書館、重要文學界、學界人士、醫療機構負責人等。透過圖書出版品，對大陸傳播臺灣的法制推動、醫療服務、學術研究等面向之優質資訊。



# 未來展望

## 強化兩岸學術交流

為增進兩岸學者分享學術研究成果與資訊流通，本會將續規劃辦理「兩岸學者論壇」，以近年來兩岸學界及民間共同關切的「政府治理」、「社區營造」、「公民社會」、「環境保護」、「人權」、「文化創意產業發展」等主題，邀請兩岸學者及專家共同研討，促進學術對話與聯繫溝通管道，並傳遞臺灣公民社會發展經驗，俾利兩岸關係良性互動發展。

## 深耕兩岸青年學生交流

兩岸青年學生經由交流互動的過程，可提昇彼此相互認識與瞭解，以多元理性的角度理解彼此社會的異同，有助於未來兩岸關係良性的發展。為持續推動兩岸青年學生交流，基金將持續獎助我研究生赴大陸地區研究，並辦理兩岸法律及大傳研究生學術與實務交流活動，持續精進兩岸青年學生交流品質，促進彼此更深入的瞭解。



▲補助國立暨南大學於10月20日辦理「第九屆兩岸高等教育學術研討會」。圖為該團成員10月25日參訪台北國際發展書院。

## 拓展兩岸文化創意產業交流

兩岸間文化交流已進行20餘年，目前各種文化領域的交流已相當頻繁且深入，多項交流已超過參訪、展演、研討而進入合作的層次。臺灣有研發的量能，多元、創新為臺灣文創產業的優勢；而大陸產業的優勢在市場及資金，促使兩岸瞭解彼此文化產業發展概況、特色及趨勢，有助於民間推動兩岸文化產業發展，本會將持續主動規劃，推動兩岸文化創意產業交流活動，並於活動中展現臺灣藝術文化的多元創意，實際展現臺灣活潑自由的民主價值及人文素養。

## 深化兩岸宗教交流的內涵

臺灣宗教、信仰高度自由發展，影響許多民眾的思想和行為，也影響社會的發展風貌，臺灣宗教的軟實力，主要呈現在宗教教義的傳遞與實踐。為促進兩岸宗教交流的內涵，期透過宗教研修、研討，

及參訪臺灣相關宗教團體等形式，讓大陸人士感受到臺灣宗教信仰自由，進而產生影響。未來將加強協助民間團體邀請大陸宗教人士來臺交流，體認臺灣宗教團體、宗教志業的發展運作情形及對臺灣社會所發揮的作用；並推動兩岸宗教教義研修及宗教學術交流，提昇兩岸宗教交流內涵及效益。

## 改善兩岸資訊傳播環境

為增進兩岸資訊對等交流，102年度將持續推動兩岸大眾傳播系所研究生相互學習活動，並藉由安排專業師資授課及參訪媒體運作過程，使大陸青年學生從學理面、實務面瞭解臺灣新聞媒體自主、多元的發展環境。此外，在兩岸新聞從業人員專題採訪交流方面，將規劃醫療服務、法制社會等相關主題，邀請大陸新聞人員來臺進行深度採訪，並與我媒體界、新聞界專業人士進行交流，溝通觀點。



▲補助真理大學於7月19日至8月6日至內蒙古辦理「2012滾滾江原電腦與英語夏令營」。

本會並將透過補助方式，鼓勵民間團體辦理邀請大陸新聞工作者來臺觀摩臺灣媒體運作，期能增進兩岸新聞媒體界人士分享經驗與觀點，促進資訊交流。



▲補助臺北教育大學於10月18日辦理「兩岸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學者論壇」。

# 附錄

附錄一：基金委員名單

## 第十屆委員名單 (任期100年1月15日至102年1月14日)

### 召集人

王郁琦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

### 副召集人

張顯耀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

### 委員

林祖嘉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101年11月16日起)

江明修 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教授

余致力 世新大學副校長(101年11月16日起)

鍾秀梅 國立成功大學臺灣文學系助理教授

徐莉玲 學學文化創意基金會董事長

詹 澈 國家政策研究基金會顧問

陳申青 中華電視公司副總經理

劉克鑫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文教處處長(101年8月22日起)

林秀燕 行政院主計總處基金預算處科長

# 附錄

## 附錄二：委託辦理交流業務

### 兩岸環保社福交流活動

編號	活動名稱	活動名稱	辦理時間
1	2012年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社區工作坊	財團法人新故鄉文教基金會	1010903-1010915
2	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論壇	社團法人臺灣環境資訊協會	1010801-1010810
3	2012年兩岸藝術家交流創作活動	國立中山大學	1010910-1011029

### 兩岸學術教育交流活動

編號	承辦單位	活動名稱	辦理時間
1	東吳大學	2012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北京地區)	1010913-1011113
2	國立中正大學	2012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北部地區)	1010920-1011120
3	國立政治大學	2012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東部地區)	1010917-1011116
4	銘傳大學	2012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上海地區)	1010910-1011109
5	國立高雄大學	2012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中西部地區)	1010922-1011120
6	國立高雄大學	2012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南部地區)	1010924-1011120
7	臺灣透明組織協會	兩岸學者論壇-政府治理	1011016-1011023
8	國立政治大學	兩岸學者論壇-社區營造	1010919-1010926
9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兩岸學者論壇-教育改革	1011019-1011025

### 兩岸新聞報導獎評選

編號	承辦單位	活動名稱	辦理時間
1	銘傳大學(傳播學院)	第16屆兩岸新聞報導獎	1011114

### 兩岸大眾傳播人士互訪交流活動

編號	承辦單位	活動名稱	辦理時間
1	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	兩岸新聞交流-來臺專題採訪宗教志業	1011122-1011129
2	銘傳大學	新興傳播媒體之發展趨勢與影響論壇	1011011-1011020
3	中國文化大學	2012兩岸大眾傳播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北部地區)	1010807-1011006
4	銘傳大學	2012兩岸大眾傳播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中部地區)	1011020-1011218
5	銘傳大學	2012兩岸大眾傳播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南部地區)	1010822-1011020
6	中國文化大學	2012兩岸大眾傳播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東部地區)	1011008-1011207

### 第16屆兩岸新聞報導獎得獎名單

獎項	得獎者	發表單位	作品名稱
報紙新聞報導獎	優勝 洪肇君	旺報	烏坎自由選舉
	佳作 龔俊榮、韓化宇、陳曼儂、戴瑞芬、陳秀蘭	旺報	臺灣經濟生死門
	佳作 賴錦宏	聯合報	接班前的風暴—重慶事件，王立軍與薄熙來
報紙專題報導獎	優勝 李蜚鴻、簡立欣	旺報	陸生來臺專題系列報導
	佳作 劉永祥、吳父鄉、林宸誼、林茂仁	經濟日報	臺商蛻變／危機裡的轉機
	佳作 賴錦宏	聯合報	小農村下寫下民主範例—廣東烏坎民主大實驗

# 附錄

附錄二：委託辦理交流業務

## 第16屆兩岸新聞報導獎得獎名單

獎項	得獎者	發表單位	作品名稱
廣播新聞報導獎	優勝 孫佳玲、王寶鳳	漢聲廣播電臺	《兩岸投資保障協議》告訴我們的事(一)~(三)
	佳作 詹婉如	中央廣播電臺	腿，已斷在1958-金門雷傷者永遠的烙痕 雷，將排於2012-金門排雷大隊的玩命任務
	佳作 陳國維	國立教育廣播電臺	沿著山路，我要唸書！
廣播專題報導獎	優勝 陳林幸虹、李憶璇	中央廣播電臺	大陸公民記者的維權任務
	佳作 陳佳晨	漢聲廣播電臺	「解碼9712~~臺灣面對香江的美麗與哀愁」
	佳作 張順祥、陳子華、黃金鳳	中央廣播電臺	”流行音樂 臺灣行不行(1) 臺灣流行 大陸愛聽(2) 因為流行 所以進軍(3) 後有追兵 領頭羊的挑戰”
電視新聞報導獎	優勝 廖珮君、高志宏、蕭應強、張鎮安	TVBS電視臺	轉型的陣痛—矛盾中國
	佳作 陸耀東、吳文琪	中天新聞臺	天府孤雛系列報導
	佳作 陳文政、蕭至光、柯世璋	中天新聞臺	陸生的震撼教育
電視專題報導獎	優勝 謝賢燿、方念華、莊志偉、陳相如、彭馨儀、許甫、廖珮君、李皇龍、蕭應強、余信翰、張鎮安、高志宏	TVBS電視臺	穿透大陸經濟異象
	佳作 李宗芳、林信憲	中天新聞臺	烏坎—大陸民主初體驗
	佳作 蘇靜芬、蔡宛穎、吳聖威	鳳凰衛視中文臺	六百年畫裡畫外—富春山居圖合璧傳奇
雜誌報導獎	優勝 賴寧寧、劉佩修、吳和懋	商業周刊	阿共、銀彈、虱目魚
	佳作 范榮靖	遠見雜誌	你所不知道的環境中國
	佳作 蕭富元、江逸之、辜樹仁、許以頻	天下雜誌	「臺商突圍」II：三大黃金新絲路

獎項	得獎者	發表單位	作品名稱
平面新聞攝影獎	優勝 黃世澤	經典雜誌	遷徙承襲—香港華人文化的流放更生
	佳作 賴建宏	商業周刊	失速中國
	佳作 陳宗怡	遠見雜誌	你所不知道的環境中國
公民新聞類影音新聞報導獎	優勝 陳昶羽、張翊暄	Youtube	開放陸客自由行 購買大陸禁書 成臺觀光新商機
	佳作 張心瑜、簡禎儀、廖家宜、王柔雅	NOWnews今日新聞網	兩岸大不同—你都帶什麼回家？
	佳作 陳柏濡、陳佩芬	PeoPo公民新聞平臺	你拍我、我拍你 陸媒在臺灣
公民新聞類非影音新聞報導獎	優勝 何來美	旺報	兩岸客家源流與文化交流
	佳作 劉珈均、賴奇筠	大學報	守護人權 中港臺生悼六四
	佳作 傅依婷、鄧湘卉	MOL銘報即時新聞	駐臺記者談兩岸大小事
大陸地區暨港澳公民新聞報導特別獎-影音新聞報導獎	張煜祺、陳國韻、朱思穎、徐妍	優酷網	從心看對岸 你在我眼中
大陸地區暨港澳公民新聞報導特別獎-非影音新聞報導獎	李文舒	旺報	交換學習期間發表作品

# 附錄

## 附錄三：補助辦理交流業務

###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兩岸交流活動

類別	受補助單位	辦理交流活動名稱
學術類	國立政治大學	2012年「中國大陸暨兩岸研究、蹲點」研究生研習營
	世新大學	2012兩岸大學生新聞營
	淡江大學	2012兩岸青年領袖研習營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學生社團及組織之幹部參訪與學術交流活動
	世新大學	2012年第五屆社會學與心理學的對話國際學術研討會
	財團法人二十一世紀基金會	2012海峽尋新臺北論壇
	臺灣社會福利學會	2012年臺灣社會福利學會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嬰兒退潮、經濟波動、財政短絀—民主治理困境下社會福利的新模式」
	銘傳大學	第六屆轉型與治理學術研討會
	元智大學	2012年「發展與正義:公民美學與當代社會之建構國際學術研討會」
	國立中興大學	第六屆兩岸和平論壇
	中原大學	2012年兩岸管理與經濟學術研討會
	國立成功大學	第九屆海峽兩岸奈米科學與技術研討會
	中華民國職業衛生學會	第三屆(2012年)海峽兩岸職業衛生學術交流會
	逢甲大學	氣候、環境與文明--第十屆唐代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
	銘傳大學	銘傳大學應用英語學系與廈門理工學院學術交流活動
	淡江大學	高等教育交流與兩岸關係發展學術研討會
	國立政治大學	2012兩岸三地博士生學術研討會
	輔仁大學	第二屆「輔仁大學法律學院-中國人民大學法學院」學生圓桌討論會
	國立東華大學	第十三屆海峽兩岸三地環境資源與生態保育學術研討會
	國立政治大學	中國大陸公民社會的發展與評估研討會
	東海大學	第四屆海峽兩岸經濟地理學研討會
	國立政治大學	2012中國水治理與可持續發展-海峽兩岸學術研討會
	國立臺南大學	兩岸教師發展高峰論壇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第二屆海峽兩岸華文教師論壇
	中華機率統計學會	第八屆海峽兩岸機率與統計研討會

類別	受補助單位	辦理交流活動名稱
學術類	國立空中大學	2012年「第2屆建構公民社會：治理的公共價值」國際學術研討會
	國立政治大學	認識兩岸探訪計畫-中國大陸赴臺交換生的臺灣經驗
	國立中山大學	第9屆前瞻生物醫學科學新知研討會暨第11屆海峽兩岸生醫學術研討會
	財團法人臺北市九章數學教育基金會	2012國際數學競賽
	財團法人吳健雄學術基金會	2012第15屆吳健雄科學營
	國立清華大學	臨場環境電子顯微鏡學術合作研究交流活動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2012東亞青年儒家論壇暨研習營-經典與教育
	臺灣乳房醫學會	第四屆海峽兩岸乳癌治療論壇
	國立成功大學	2012年國立成功大學暑期雲南海外服務學習計畫
	國立政治大學	2012志在青海
	國立臺灣大學	海外服務學習團-廣西分團2012愛在廣西，愛在金山暑期服務活動
	中華青年交流協會	2012第十一屆兩岸大學生辯論邀請賽
	國立中興大學	2012第十一屆兩岸大學生辯論賽
	中國醫藥大學	第十一屆兩岸大學生辯論邀請賽
	國立臺灣大學	海峽兩岸學生交流會-啟鳴兩岸探索計畫
	國立東華大學	第六屆現代中國社會變動與東亞新格局國際學術討論會
	國立政治大學	第五屆兩岸南北五校博士生哲學論壇學術研討會
	輔仁大學	第三屆人大社會與輔大社會學術交流研討會
	文藻外語學院	第九屆兩岸四校外語教學研討會
	淡江大學	2012年兩岸青年學術交流暨大陸實地參訪團
	銘傳大學	兩岸學術交流座談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2012 Hoping · Download」第三屆青年踏尋孔子行腳活動
	國立臺灣大學	第4屆全球集思論壇
	國立中央大學	2012年海峽兩岸力學交流暨中學生力學競賽夏令營
	中國青年救國團直屬臺灣省雲林縣團務指導委員會	「兩岸青年學趣、中臺灣深度遊學」四川學生臺灣風情夏令營

# 附錄

## 附錄三：補助辦理交流業務

類別	受補助單位	辦理交流活動名稱
學術類	財團法人愛與和平基金會	第十四屆臺北、上海、香港、澳門青少年朗誦比賽
	國立政治大學	民國史事與檔案－兩岸研究生史學研習營
	財團法人臺灣省私立啟智技藝訓練中心	卓越身心障礙組織之領導及管理研討會暨實務工作坊
	臺灣人口學會	第五次海峽兩岸四地人口學術研討會
	國立高雄大學	2012年第九屆兩岸高校人力資源開發與管理研討會及高等教育人事業務訪問
	中華創新發明學會	2012第三屆國際創新發明大會
	中華民國麻醉安全保障協會	第二屆海峽兩岸麻醉安全研討會
	中國生理學會	2012國際生理學聯合學術會議
	國立臺灣大學	第13屆尖端科學研討會
	臺灣睡眠醫學學會	第七屆亞洲睡眠學術會議
	國立中山大學	2012第六屆海峽兩岸企業管理學術研討會
	國立成功大學	兩岸高校交流暨教育學術論壇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第十四屆兩岸三地課程理論研討會
	國家教育研究院	兩岸教育政策研究與創新論壇
	國立聯合大學	第七屆海峽兩岸工程材料研討會
	國立政治大學	大陸清華大學臺灣研究所訪問學人來台交流
	社團法人中華傑出青年交流促進會	第五屆華人校園領袖臺灣參訪團
	國立中山大學	第十三屆兩岸企業管理比較研究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2012漢學研究學術研討會暨學術參訪活動
	世新大學	智謀、關係與華人的管理思維學術研討會
	國立臺南大學	第11屆教育經營與管理學術研討會
	國立中興大學	第十屆全球戰略臺海安全學術研討會
	中華國家競爭力研究學會	「兩岸公部門人力資源管理制度比較研究」學術研討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臺北與廣州社會工作學術與實務之交流
	國立政治大學	第十三屆兩岸四地歷史學研究生論文發表會

類別	受補助單位	辦理交流活動名稱
學術類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第二屆海峽兩岸海洋生物多樣性研討會
	臺灣首府大學	「第六屆兩岸百名中小學校長論壇」學術研討會
	國立中興大學	第八屆海峽兩岸材料腐蝕及防護研討會
	臺灣民俗學會	2012海峽兩岸海洋文化研討會
	國立嘉義大學	2012年海峽兩岸中小學教育學術研討會
	國立臺灣大學	2012東亞佛教思想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
	臺北市星相卜卦堪輿職業工會	參加「第十五回海峽兩岸周易學術論壇及國際會議與交流」
	國立中正大學	媽祖信仰文化暨在地人文藝術國際學術研討會
	國立中央大學	「中國經典與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文史座談會
	崑山科技大學視訊傳播設計系暨媒體藝術所	2012文化產業與創意經濟學術匯聚論壇
	中原大學	2012兩岸三地學術交流參訪團
	國立成功大學	《金瓶梅》國際學術研討會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易經學會	第五屆海峽兩岸青年易學論文發表會
	藝文類	中華文化總會
明華園戲劇團		2012海外巡迴訪演計畫-大陸文化訪演
臺灣崑劇團		臺灣崑劇團2012團員研習進修計畫
野火樂集		2012年兩岸民族民謠文化交流活動
莫比斯圓環創作公社		哈奈馬仙之hamlet b.2012香港澳門北京巡演計畫
輔仁大學		宗教思想與實踐-兩岸宗教學術論壇與參訪活動
國立政治大學校友合唱團		2012政大校友合唱團年度演出暨臺澳合唱交流音樂會
社團法人臺灣戲劇協進會		2012年兩岸文化交流觀摩訪問團
中華民國大學院校藝文中心協會		雲貴文化參訪
臺灣臺北當代藝術中心協會		藝術與經濟亞洲國際展
中華漢光書道學會		經典道上現風華-中華漢光書道學會作品展
中國現代文學學會		2012海峽兩岸華文文學學術研討會

# 附錄

## 附錄三：補助辦理交流業務

類別	受補助單位	辦理交流活動名稱
	東海大學	丹青風華-兩岸膠彩、岩彩畫學術研討會
	臺灣揚琴樂團	海峽兩岸揚琴音樂會-台灣揚琴作品專場
	臺灣戲劇表演家劇團	《我是你爸爸》2012年大陸巡演計畫
	創作社劇團	2012國際五城市市民戲劇秀
	中華民國族群與多元文化學會	2012年臺灣海峽兩岸族群與文化學術研討會
	水磨曲集崑劇團(原水磨曲劇團)	萬里巡行-周志剛先生傳承崑曲經典作品展
	中華暢聲亞洲音樂協會	2012草莓音樂節·愛上阿卡貝拉
	國立東華大學	第十三屆國際暨第三十屆全國聲韻學學術研討會
	南臺灣交響樂團	南臺灣交響樂團受邀參加2012上海夏日音樂節活動
	身體氣象館	臺灣國際行為藝術節計畫展演-王楚禹工作坊
	獅頭旺劇團	海峽兩岸傳統武術交流暨臺灣傳統民俗技藝表演活動
	水面上與水面下	北京第三屆南鑼鼓巷戲劇節工作坊創作計畫
藝文類	中華崑曲藝術協進會	中華崑曲藝術協進會赴北京崑曲交流匯演
	屏東縣佳義國民小學	第11屆中國國際合唱節
	臺北多元藝術空間青少年發展促進會	文博會：兩岸三地街頭文化交流計畫
	國立成功大學	第五屆兩岸文化創意產業研究聯盟研討會暨設計營
	財團法人中國青年大陸研究文教基金會	幼獅管樂團-河南參訪交流演出
	臺北市國語實驗國民小學	2012臺港校際交流暨TECO Day演出活動
	臺灣膠彩畫協會	傳承·歷史·未來-第二屆海峽兩岸膠彩、岩彩畫學術展暨公眾推廣活動
	臺北市亞洲文化藝術發展協會	2012亞洲文創跨界創作展-香港巡迴展
	國立臺灣大學	潮-臺大薰風國樂團壬辰年暑期公演暨六十週年音樂會
	哈旗鼓文化藝術團	中國大陸深圳市文化交流活動
	金門縣國樂協會	2012天津國際少年兒童文化藝術節
	臺灣藝文作家協會	第二屆兩岸民族文學交流暨學術研討會

類別	受補助單位	辦理交流活動名稱
	臺灣原住民族部落藝能產業協會	2012兩岸多彩東方-動靜美學展演
	財團法人李天祿布袋戲文教基金會	2012海峽兩岸戲劇(曲)教育論壇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原國立臺灣戲曲專科學校)	2012戲曲國際學術研討會-「文資/文創」雙重視野下的傳統戲曲與民俗技藝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臺南藝術大學弓弦樂團受邀2012北京、香港弓弦聯合音樂會交流演出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2012南藝大民族管絃樂團江南音樂文化行活動
	李清照私人劇團感傷動作派	《白蘭芝》兩岸合製暨首輪巡演計畫
	新北市十分鐵道老街觀光發展協會	兩岸民俗文化交流之二「地方特色展演」
	財團法人耕莘文教基金會	兩岸高中生文學營暨參訪交流活動
	臺北市藝術文化交流協會	2012海峽兩岸民族民間舞觀摩交流公演
	社團法人臺灣青少年多元發展協會	2012臺北城市盃青少年書法交流賽
藝文類	禾劇場	《死亡紀事》國際交流演出計畫：上海巡演
	中華民國創靈社會服務協會	兩岸中學生文化交流活動
	楓香舞蹈團	「第十四屆杭州西湖國際博覽會」-交流展演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古典風華：2012臺師大藝術創作北京大學展
	臺灣世界藝術家交流會	國際文化藝術交流展覽大會
	財團法人臺北市松竹梅文化基金會	紀念抗戰75週年--「兩岸青年緬懷抗戰暨臺灣日據抗日感恩音樂巡迴會」
	興洲園掌中劇團	「臺灣金光布袋戲」-2012大陸巡迴演出暨交流講座計畫
	天宏園掌中劇團	2012大陸巡迴演出暨交流講座計畫
	桃園縣客家民謠研究學會	兩岸客家音樂學術論壇暨觀摩賽
	藍杉樂舞團	海峽兩岸客家文化交流中秋之夜
	野火樂集	2012兩岸民族民謠文化交流活動
	臺灣被壓迫者劇場推展中心	中國偏遠地區貧困農村支教計畫-駐校志工教育劇場養成

# 附錄

## 附錄三：補助辦理交流業務

類別	受補助單位	辦理交流活動名稱	
藝文類	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伊甸·盲人喜恩合唱團 "以愛化解礙-兩岸身心障礙者交流計畫"	
	社團法人臺北市少數民族兩岸文經交流促進會	「勇敢的鄂倫春」藝文表演	
	中華崑曲藝術協進會	中華崑曲藝術協進會赴江西參加國際學術論壇暨交流	
	諸羅山木偶劇團	第六屆臺商廟會	
	臺北愛樂室內及管弦樂團	2012寰宇心 臺灣情-臺北愛樂中國巡演計畫「廣州大劇院」	
	玉山民族樂團	慈溪市第九屆藝術節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2012海峽兩岸民間藝術節交流演出計畫-新編京崑(雜劇班頭-關漢卿)	
	財團法人周凱劇場基金會	2012年海峽兩岸民間藝術節系列活動-「姚一葦先生誕辰90週年紀念活動」	
	臺北木偶劇團	2012廈門海峽兩岸民間藝術節	
	淡水太子民俗技藝室	「臺灣藝陣文化」--2012大陸巡迴演出暨交流講座計畫	
	獅頭旺劇團	2012大陸巡演暨「臺灣獅父-洪來旺」之台灣傳統獅頭工藝展覽交流計畫	
	世新大學	「兩岸魔法創意學園」活動	
	財團法人聖嚴教育基金會	第四屆聖嚴思想國際學術研討會：聖嚴法師與當代漢傳佛教的回顧與前瞻	
	苗栗縣頭份鎮僑善國民小學	苗栗縣僑善國民小學舞蹈班參與「海峽兩岸客家文化研習營參訪活動」計畫	
	財團法人蔣見美教授文教基金會	第三屆國際華人紀錄片提案大會(CCDF)暨2012CNEX(青春有為)主題紀錄片影展	
	國立政治大學	大陸傳播青年學者工作坊	
	中華圖書資訊學教育學會	2012年第11屆海峽兩岸圖書資訊學學術研討會	
	大傳類	臺北市影音節目製作商業同業公會	2012年海峽兩岸影視交流研討活動
		中華民國電影事業發展基金會	第四屆兩岸電影展
元智大學		2012 IAICS Annual Conference第18屆國際跨文化傳播學會國際學術研討會年會	
中華傳播學會		2012中華傳播學會年會國際學術研討會「跨域與轉型：變動時代中的傳播媒介」	
臺北市雜誌商業同業公會		2012兩岸雜誌同業來臺交流及觀光	

類別	受補助單位	辦理交流活動名稱	
大傳類	世新大學	2012第五屆公關與廣告國際學術論壇	
	中華民國圖書出版事業協會	第19屆北京國際圖書博覽會	
	中華民國圖書發行協進會	第八屆海峽兩岸圖書交易會	
	世新大學	2012首屆傳媒藝術論壇--海峽兩岸傳媒藝術創新趨勢	
體育	社團法人臺中市殘障福利協進會	2012年中國--北京世界肢障桌球公開賽	
	臺東縣達仁鄉臺阪國民小學	「體現完美 操越巔峰」締結姐妹簽約暨新體操館落成典禮活動	
	臺灣水域運動發展學會	2012嘉庚杯敬賢杯海峽兩岸龍舟賽	
	臺北市北投區體育會	2012嘉庚杯敬賢杯海峽兩岸龍舟賽	
	屏東縣新園鄉體育會	屏東縣新園鄉體育會赴中國大陸廣西桂林體育交流	
	臺東縣臺東市豐里國民小學	參加2012年北京長城盃國際青少年足球邀請賽	
	苗栗縣泰安鄉士林國民小學	中國大陸2012動向杯青少年國際足球錦標賽	
	苗栗縣體育總會	苗栗縣體育會橋藝委員會101年度兩岸文化交流移地訓練	
	臺灣體育運動舞蹈發展協會	2012亞洲盃運動舞蹈臺北國際公開賽	
	中華民國壘球協會	2012海峽盃女子壘球賽	
	中華民國少林拳道協會	2012年臺灣海峽盃全球華人武術大賽	
	其他	財團法人國際經濟商管學生會臺灣總會	Envision--全球華人未來領袖會議
		中華亞太菁英交流協會	2012總統大選後的兩岸關係前瞻參訪團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會	2012年世界關懷自閉症日國際學術研討會暨參訪交流計畫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康復之友聯盟		精神障礙者兩岸三地交流計畫--香港中華復康盃足球友誼比賽	
財團法人亞太科學技術協會		2012年海峽兩岸中華文化與現代化學術研討會	
中華世界民族和平展望會		2012紀念開臺建臺先賢會議	
育達商業科技大學		鳳凰飛揚-發揚志工精神，深化兩岸社會互動計畫	
新北市謝氏宗親會		第2屆海峽寶樹論壇	

# 附錄

## 附錄三：補助辦理交流業務

類別	受補助單位	辦理交流活動名稱
其他	社團法人桃園縣拾穗關懷服務協會	兩岸婚姻家庭研討會-婚姻暴力問題與防治
	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	2012年大家一起推動熱愛生命運動
	真理大學	2012滾滾江原內蒙古援外志工計畫
	國立政治大學	2012年政治大學崇德社「志工之愛飛越台灣海峽」
	國立政治大學	2012中國農村政大服務隊
	中華健康事業管理學會	2012中華健康事業管理兩岸研討會

### 補助大學院校或研究機構接待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講學及研究

姓名	所屬服務機關	講學(研究)題目	講學(研究)地點	活動類別	備註
烏力吉巴雅爾	中央民族大學少數民族語言文學學院蒙語系教授	蒙藏文化關係研究、蒙古文獻研究	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	講學	
曹家啟	中山大學歷史學系教授	宋代交通史專題研究暨《宋史·職官志》專題講座	國立中正大學歷史學系	研究	
吳光興	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研究員	梁代文學文獻在唐代的傳播問題	國立東華大學中文系	研究	
張小濤	天津大學管理與經濟學部副教授	基於計算實驗方法的複雜演化金融系統建模、資產定價及風險管理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系	研究	
王啟梁	雲南大學法學院教授	臺灣反家暴法律與社會政策的運作及其實效研究:基於法律人類學的考察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	研究	
鄭若玲	廈門大學教育研究院教授	臺灣的大學多元入學制度之研究	淡江大學教育政策與領導研究所	研究	
陳敏	炎黃春秋月刊編輯委員(曾任主編, 比照教授級)	公共媒體與公民社會進程的互動關係	國立中正大學傳播學系	研究	

姓名	所屬服務機關	講學(研究)題目	講學(研究)地點	活動類別	備註
陳福康	上海外國語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研究員	舊中央圖書館收藏文獻保存同志會相關檔案研究	國立臺北大學古典文獻與民俗藝術研究所	研究	
路新生	華東師範大學歷史系教授	歷史美學的理論與實踐：以歷史學之現代轉型為視角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研究	
郭華	北京師範大學教育學部教授	中國大陸課程改革及其理論論爭、20世紀80年代以來大陸課程與教學論的發展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系	講學	
王英津	中國人民大學國際關係學院政治學系教授	政治學(臺灣民主化的經驗及反思)	國立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	研究	
李勇	遼寧大學哲學系教授	三論宗哲學研究	華梵大學哲學系	講學	
李剛	廈門大學法學院副教授	大陸稅法概說、近年來大陸稅收立法問題例說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	講學	
楊海珍	中國科學院研究生院管理學院教授	兩岸證券市場波動影響因素及IPO效率的比較研究	國立政治大學財政學系	研究	
陳丹	山東大學管理學院教授	全球管理專題－創業管理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講學	
霍海紅	吉林大學法學院副教授	醫療訴訟中的舉證責任分配	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	研究	
王曉雷	南開大學現代光學研究所副教授	脈衝數位全像術及其顯微斷層攝影之研究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光電科技研究所	研究	因故取消
王曉東	華北電力大學可再生能源學院教授	創新質子交換膜燃料電池多孔電極液態水傳遞模型及電池最佳化設計	國立臺南大學機電系統工程研究所	研究	
賈竟波	東北林業大學野生動物資源學院教授	生物多樣性系列專題演講與實踐合作研究	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	講學	

# 附錄

附錄三：獎補助辦理交流業務

姓名	所屬服務機關	講學(研究)題目	講學(研究)地點	活動類別	備註
葉瑛	浙江大學海洋科學與工程學系教授	台灣東北部海底熱液系統的綜合觀測與研究	國立中山大學海洋地質及化學研究所	研究	
陳佐輝	廣東民族樂團一級演奏員(曾任團長, 比照教授級)	潮州大鑼鼓理論研究與教學實踐	中國文化大學中國音樂學系	講學	
龍強	雲南省雜技團退休教練(曾任團長, 比照教授級)	民俗技藝雜技教學及排練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民俗技藝學系	講學	
曹小衡	南開大學臺灣經濟研究所教授	臺灣經濟轉型對大陸的啟示	國立政治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	研究	
孫彩霞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編審	政學系與中華民國政治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	研究	
劉萍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副編審	抗戰時期後方工業研究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	研究	
張維	天津大學管理與經濟部教授兼主任	基於計算實驗方法的資訊傳播網路結構與金融資產價格波動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學系	研究	
江春	武漢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金融學系教授	中國大陸的貨幣政策與總體經濟	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學系	講學	
翟亞軍	華北電力大學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教授	臺灣高等教育評鑑的特質與經驗及對大陸的啟示與借鑒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研究	
朱蔭貴	復旦大學歷史學系教授	中國近代資本市場研究	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	研究	
熊曹水	華中科技大學教授	電磁學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講學	因故取消

姓名	所屬服務機關	講學(研究)題目	講學(研究)地點	活動類別	備註
高學魯	中國科學院烟臺海岸帶研究所研究員	海洋碳循環關鍵過程研究	國立中山大學海洋地質及化學研究所	研究	
甘于恩	暨南大學漢語方言研究中心教授	閩臺粵閩方言比較研究	國立中山大學中文系	研究	
邵慧君	華南師範大學漢語文學院及嶺南文化研究中心教授	漢語嶺南方言語音數據庫的製作與交流	國立中山大學中文系	研究	
余翔	華中科技大學管理學院中德智慧財產權研究所教授、所長	中國專利制度及其戰略運用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	講學	
周健	暨南大學華文學院教授	1.漢字識字與教學研究 2.華語文教材教法研究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講學	
麻國鈞	中央戲劇學院教授	中國祭祀戲劇、東方戲劇	中國文化大學戲劇學系	講學	
吳智	湖南師範大學法學院副教授	「後ECFA時代」兩岸投資關係和諧發展法律規制研究	東吳大學法律系	研究	
蔡慶輝	廈門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	WTO中貿易法與稅法規則之衝突與應對一臺灣地區學者觀點分析與借鑑	東吳大學法律學系	研究	
吳迪	廣播電影電視總局·中國電影藝術研究中心研究員	1950-1970年代臺灣電影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研究	因故取消
何延紅	南京師範大學文學院教授	21世紀臺灣的詩歌界：2001-2010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	研究	
李海波	西北大學宗教學系副教授	歷史與現實：佛教生命關懷理論及其現代價值研究	法鼓佛教學院佛教學系	研究	
孔令臣	北京交通大學應用數學系副教授	錐優化問題的進一步研究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系	研究	因故取消
唐永紅	廈門大學臺灣研究院經濟研究所副教授、副所長	全球經濟整合下的中國大陸國際區域經濟合作戰略分析	臺南應用科技大學	講學	因故取消

# 附錄

## 附錄三：獎補助辦理交流業務

### 補助大學院校或研究機構辦理學者專家赴大陸地區講學

姓名	所屬服務機關	講學(研究)題目	講學(研究)地點	活動類別	備註
黎德星	國立東華大學	社會福利：理論與實際	西南財經大學	講學	
許耀明	國立政治大學	國際經貿法新課題	中國人民大學	講學	
方孝謙	國立政治大學	社會資本與社區發展	廈門大學	講學	
郭國興	中國文化大學	亞太區域整合：後ECFA時代之臺灣戰略	雲南大學	講學	
謝省民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臺灣年畫的發展及吉祥圖像在文化創意產業設計的應用	華中科技大學	講學	因故取消
林昆範	中原大學	商業設計在文化創意產業中的應用與發展	西北大學	講學	
王珍玲	逢甲大學	物權法、土地規劃相關法制	南京農業大學	講學	
張梅英	逢甲大學	農村土地永續利用	中國人民大學	講學	
翁誌煌	義守大學	電動技術應用於環境污染修復	吉林大學	講學	
謝明瑞	國立空中大學	從行為經濟學探討兩岸經濟的發展	南開大學	講學	
陳松柏	國立空中大學	臺灣的空中教育發展趨勢與未來兩岸合作的可行模式	北京廣播電視大學及天津廣播電視大學	講學	
黃慈	國立空中大學	網路教學的理論與實務	北京廣播電視大學及天津廣播電視大學	講學	
耿鳳英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博物館文創品牌專案研究	中央美術學院	講學	
高登第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心理學之應用研究	西安交通大學	講學	
林子弘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語文課程之教學理念與實踐	浙江師範大學	講學	
曾煥棠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社會生死議題與關懷在臺灣的發展	海南師範大學	講學	
王又鵬	實踐大學	以顧客體驗為基礎的品牌管理-以臺灣文創品牌為例	北京外國語大學	講學	

姓名	所屬服務機關	講學(研究)題目	講學(研究)地點	活動類別	備註
林福岳	中國文化大學	多元文化主義觀點下的族群傳播：社會變遷與媒體發展的關係	西南民族大學	講學	
胡春田	中國文化大學	總體經濟學、國際金融	西安交通大學金禾經濟研究中心	講學	
顧宜錚	靜宜大學	社交網站對電子商務發展之影響	北京理工大學	講學	
張清淵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造型研究-當代陶藝思潮與創作技法	中國美術學院	講學	
管倬生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臺灣原生種動植物紋樣在文化創意產業與商品設計之應用	福州大學	講學	
謝靜琪	逢甲大學	土地重劃	浙江大學	講學	
熊秉元	中國科技大學	法律經濟學	浙江大學	講學	
林婉玉	大仁科技大學	臺灣銀髮產業趨勢與成功老化	江蘇經貿職業技術學院	講學	
余金燕	大仁科技大學	體驗學習教育和健康促進應用在銀髮社區活動帶領	江蘇經貿職業技術學院	講學	
許美芳	大仁科技大學	環境生態監測技術	福建師範大學	講學	因故取消
林崇宏	義守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之地方文化商品創意設計	湖南大學	講學	
蔡茂寅	國立臺灣大學	臺灣財政(預算)法之研究	西北政法大學	講學	
朱柔若	國立中正大學	全球化與台灣社會：跨界遷徙與社會排除	首都經濟貿易大學	講學	
郭靜云	國立中正大學	上古信仰與傳統觀念淵源	廣州中山大學	講學	
焦雄屏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華語電影歷史、產業與文化	上海戲劇學院	講學	
劉孔中	中央研究院	競爭法與知識產權法的衝突與調和	華中科技大學	講學	

# 附錄

## 附錄三：獎補助辦理交流業務

### 獎助研究生赴大陸地區研究

姓名	所屬學校	研究名稱	接待學校	備註
張鈞智	國立政治大學	中國大陸全國人大專門委員會的制度化分析	上海復旦大學	
陳書偉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入境要隨俗?現代化都市中穆斯林社區的處境-以上海市為例	上海大學	
張皓雯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兩岸學生譯員學習進英逐步口譯之比較研究:困難與策略	北京外國語大學	
黃楸喻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土家族喪葬儀式音樂-以湖北省長陽縣資丘鎮為例	武漢音樂學院	
伍恆志	國立成功大學	堰塞湖天然壩材料粒徑對壩體溢流破壞之影響研究	北京清華大學	
陳昆廷	國立成功大學	堰塞湖天然壩之生成研究	中國科學院	
王上仁	國立臺灣大學	兩岸證券交易法之比較-以內線交易所保護之法益與應有之構成要件為核心	浙江大學	
洪銘德	國立中興大學	大陸軟實力在國際關係之運用	北京大學	
曾于葵	國立政治大學	跨海交流與兩岸未來:利害與接觸的影響	上海財經大學	
湖茂順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華人社會網絡特質對企業經營影響	廣東外語外貿大學	
陳鈺淳	國立清華大學	深圳手機產業之發展研究	深圳大學	
吳光禾	中國文化大學	兩岸智慧財產權之保護與研究-以商標淡化為中心	中國人民大學	
陳宣佑	中國科技大學	兩岸大學生對於創業教育的心智脈絡分析比較	福州大學	
王振宇	國立中山大學	綠色企業的動態能力與人力資本管理	上海復旦大學	
張郁嘉	逢甲大學	利用遙測技術在地質災害監測之應用	中國農業大學	
古芷誥	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	中國十二五規畫對上海陸資企業赴臺灣投資的影響	上海復旦大學	
楊子弘	國立清華大學	論生物相似性藥品之上市規範-以美國、臺灣及中國大陸為核心	北京清華大學	

姓名	所屬學校	研究名稱	接待學校	備註
羅國棟	國立中山大學	船員在家庭、船舶與港口之間的關係發展-以臺灣與中國甲級船員為例	大連海事大學	
杜育任	國立高雄大學	兩岸智慧財產權制度比較研究	華南理工大學	
林久嫩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有機可乘?臺北與上海有機茶之產銷現況分析	上海大學	
陳玩臻	國立清華大學	中國聾人的溝通民族誌研究:以聾人高等教育課堂裡的溝通事件為例	重慶師範大學	
楊乃甄	國立臺灣大學	兩岸流離與眷村顯影:外省懷舊電視劇的文化政治	北京大學	
趙家琦	國立清華大學	文體與變體:二十世紀三〇年代上海現代派文藝的前衛精神	華東師範大學	
徐義欽	國立成功大學	不同生長時期之麻二次代謝產物分析研究	中國醫藥科學院	
林蔚任	國立中興大學	不同緯度間沿海濕地底棲生物群及碳代謝量的變異	復旦大學	
李長蔚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傳統合院式民居建築大木構架之研究-以兩岸比較為例	福建博物院	
張雅梁	國立政治大學	文化變遷下的族群認同--以泰國丹塞面具文化為中心之研究	雲南大學	
馬曉春	國立中央大學	智慧資本觀點之人力資源發展和臺商品牌發展	中國科學技術大學	
鍾詠翔	國立政治大學	邁向公民社會?中國微博的傳播模式:社會資本與行動框架-以政治社會事件為例	北京清華大學	
陳俞志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宋元明時期閩北地區教育發展之研究	廈門大學	
陳明陽	國立政治大學	中國大陸之外資銀行與中資銀行經營業務和財務指標分析--兼談臺灣銀行業登陸之利基和突破點	北京大學	
許繼中	國立政治大學	中國大陸捍衛綠家園的志願者:組織場域的觀點	中國社會科學院	

# 附錄

## 附錄三：獎補助辦理交流業務

姓名	所屬學校	研究名稱	接待學校	備註
林映村	國立中山大學	從大陸廈門市筍筴湖綜合整治經驗探討臺灣屏東大鵬灣濕地公園群組之整合發展策略	廈門大學	
楊善堯	國立政治大學	救國與救人-- 抗戰時期的中國軍醫	南京大學	
蔡孟兼	輔仁大學	未遂犯之規範評價	北京清華大學	
林金珍	國立政治大學	臺日商策略聯盟與大陸內需市場開拓:大上海地區案例研究	上海社會科學院	
潘昱豪	國立中興大學	中國綠能發展戰略研究	廈門大學	
涂萍蘭	國立政治大學	中國大陸非營利組織之發展	北京師範大學	
張秦瑞	國立中山大學	大陸大規模災難後地方重建之治理模式探究	上海電機學院	
邱仲森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閩客互動下的語音變化:以廣東普寧為例	廣東韓山師範學院	
魏鈴芳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兩岸政府採購制度與市場分析	中國西南交通大學	
陸佳宜	大葉大學	大陸文化創意產業--以西湖創意谷為例	中國美術學院	
楊欣儒	國立政治大學	從受助到助人者:農民工非營利組織中的行動者生命經驗與主體意識之演變	廣州中山大學	
古涵詩	國立中山大學	明清以來鄱陽湖圍湖造田的原因與影響之研究	南京大學	
邱韋智	國立政治大學	多層次策略互動:中央-地方-抗爭者視角下的群體事件	上海財經大學	
蔡惠名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臺灣西部沿海及福建地區閩南語比較研究	廈門大學	



# 附錄

## 附錄四：101年度大事紀

### 101年度大事紀

時間	重要記事
3月13日	召開第103次委員會議。核備中華發展基金100年度第9次民間團體申請補助案件初審會議審查結果案；通過100年度決算及執行成果、101年度預算編列及業務規劃情形，並研訂補助民間團體暨相關機構辦理兩岸非政府組織交流活動作業要點(草案)。
5月1日	召開第104次委員會議。核備101年度第1至2次民間團體申請補助案件審查結果；補助中華文化總會辦理「2012世界閩南文化節」；修正「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補助大學院校或研究機構接待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講學及研究作業要點」、「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補助學者專家赴大陸地區講學作業要點」及「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獎助研究生赴大陸地區研究作業要點」。
7月12日	召開第105次委員會議。核備101年度第3次民間團體申請補助案件審查結果；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101年度第2期獎助研究生赴大陸短期研究審查結果；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101年度第2期補助學者專家赴大陸地區講學、大陸區專業人事來臺講學及研究審查結果。
9月10日	委託銘傳大學辦理兩岸大傳研究生交流活動(上海地區)邀請大陸上海大學等13位大陸大傳研究生來臺交流。
8月1日	委託社團法人台灣環境資訊協會組織我方非政府組織成員11人赴大陸辦理「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論壇」活動。
8月7日	委託中國文化大學辦理2012兩岸大眾傳播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北部地區)邀請14位大陸大傳研究生來臺交流。
8月22日	委託銘傳大學辦理2012兩岸大眾傳播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南部地區)邀請15位大陸大傳研究生來臺交流。
9月3日	委託財團法人新故鄉文教基金會辦理「2012年兩岸環保與永續發展社區工作坊」活動，邀請大陸從事社區環保工作之非政府組織成員13人來臺交流。
9月10日	●委託國立中山大學邀請大陸5位藝術家辦理兩岸藝術家交流創作活動。 ●委託銘傳大學辦理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上海地區)邀請大陸13位大陸法律研究生來臺交流。
9月13日	委託東吳大學辦理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北京地區)邀請大陸15位大陸法律研究生來臺交流。

時間	重要記事
9月17日	委託國立政治大學辦理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東部地區)邀請大陸15位大陸法律研究生來臺交流。
9月19日	委託國立政治大學辦理兩岸學者論壇-社區營造活動邀請16位大陸學者來臺。
9月20日	委託國立中正大學辦理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北部地區)邀請大陸15位大陸法律研究生來臺交流。
9月22日	委託國立高雄大學辦理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中西部地區)邀請大陸15位大陸法律研究生來臺交流。
9月24日	委託國立高雄大學辦理兩岸法律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南部地區)邀請大陸15位大陸法律研究生來臺交流。
9月26日	召開第106次委員會議。核備101年度第4次民間團體申請補助案件。補助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辦理「大陸新聞人員來臺觀摩網路暨公民新聞媒體計劃」；補助臺灣社區重建協會辦理「2012兩岸NPO社區工作互動交流計畫案」。
10月8日	委託中國文化大學辦理2012兩岸大眾傳播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東部地區)邀請15位大陸學者來臺。
10月11日	委託銘傳大學邀請大陸專業人士11人來臺辦理新興傳播媒體之發展趨勢與影響論壇。
10月16日	委託臺灣透明組織協會邀請大陸專業人士13人辦理2012兩岸學者論壇-政府治理。
10月18日	委託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兩岸學者論壇-文化創意產業發展邀請大陸15位學者來臺交流。
10月18日	委託工商財經數位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兩岸新聞交流-來臺專題採訪文化創意產業發展邀請大陸16位新聞從業人員來臺交流。
10月20日	委託銘傳大學辦理2012兩岸大眾傳播研究生交流活動(大陸中部地區)，邀請15位大陸學者專家來臺交流研討。
11月14日	委託銘傳大學辦理第16屆兩岸新聞報導獎。
11月22日	委託財團法人中央通訊社辦理兩岸新聞交流-來臺專題採訪宗教志業。
12月25日	召開第107次委員會議。核備101年度第5、6次民間團體申請補助案件初審會議審查結果；102年度第1期補助學者專家赴大陸講學、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講學及研究審查結果、102年度第1期獎助研究生赴大陸研究審查結果。

# 附表

### 中華發展基金歷年委辦及補助案件數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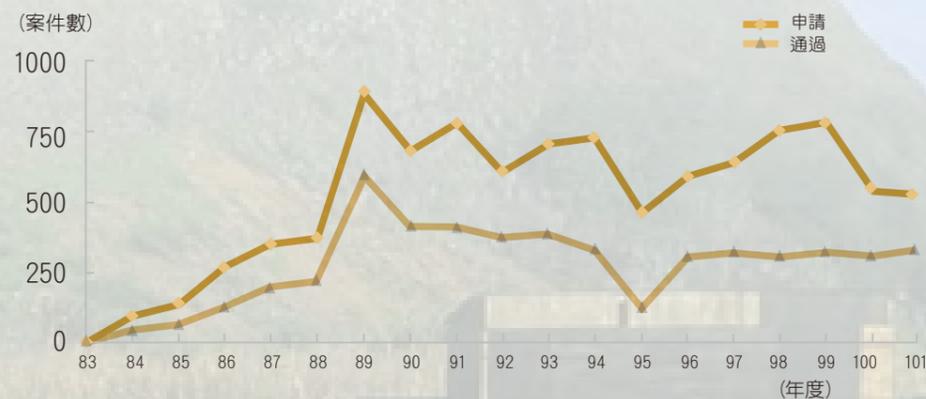
項目 / 年度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合計
委辦案	6	17	16	16	33	46	49	35	40	47	56	54	26	50	60	23	18	16	21	629
補助案(一)	0	25	32	52	86	111	208	126	142	119	154	129	112	166	172	156	162	104	113	2169
補助案(二)	3	27	39	83	100	108	379	254	257	161	216	207	14	124	136	135	155	185	213	2796
合計	9	69	87	151	219	265	636	415	439	327	426	390	152	340	368	314	335	305	347	5594



註1：補助案(一)包括補助兩岸學者專家及研究生講學及研究等，以及獎助兩岸優良著作出版發行等獎、補助計畫。  
 註2：補助案(二)為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一般性質之兩岸交流活動。  
 註3：89年度實含88年下半年及89年。

### 中華發展基金歷年申請及通過補助案數量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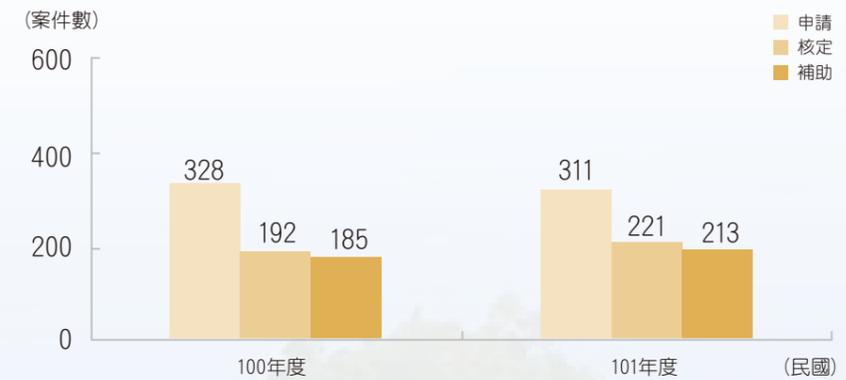
項目 / 年度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合計
申請	5	97	137	267	353	373	885	686	783	610	711	731	466	594	640	760	786	569	556	10009
通過	3	47	68	127	205	226	603	419	416	377	390	336	128	311	321	310	329	328	343	5287



註：100年度無補助大陸研究生來臺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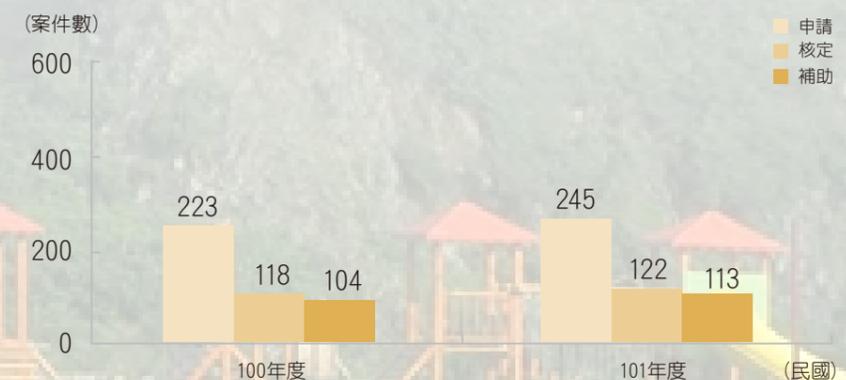
### 101年度及100年度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一般性之兩岸交流活動案件數比較

民國	100年度	101年度
申請	328	311
核定	192	221
補助	185	213



### 101年度及100年度補助兩岸學者專家講學及研究、獎助研究生赴大陸地區研究申請及補助案件數比較

民國	100年度	101年度
申請	223	245
核定	118	122
補助	104	113



# 附錄

## 附錄五：獎補助要點

### 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補助辦理兩岸交流活動作業要點

民國八十三年一月二十九日第一次管理委員會議通過  
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第二十三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七日第三十四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年八月三十一日第四十一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四十八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二年十月十六日第五十四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第六十七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97年2月25日陸文字第0970001669號函核定

一、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以下簡稱本會）為妥善運用基金，以推動大陸政策，促進兩岸交流，並協助辦理兩岸交流活動，特訂定本要點。

二、中華民國臺灣地區之各級政府及所屬機關（構），及依法設立或登記之民間團體，為辦理兩岸交流活動，得依本要點向本會申請補助；港、澳及國外地區之人民、機構、民間團體辦理兩岸交流活動或來臺從事兩岸研究者，亦同。

三、申請補助之機關（構）、團體或個人應於活動辦理二個月前，具函向本會提出申請。但屬情況特殊或急迫者，應敘明原因於活動前提出申請。

四、應備文件：

（一）申請人為機關（構）、團體者應備之文件：

1、活動計畫書（包括活動名稱、宗旨、內容、時程、對象、地點及活動方式等）。

2、活動經費預算細目表。

3、大陸來臺或我方赴大陸交流團員名冊（包括姓名、性別、現職、學歷、經歷等）。

4、該活動是否向其他機關申請或獲得補助之說明書。

5、民間團體應附依法設立或登記之證明文件影本。（港、澳及國外地區免附）

6、學術研討會需附研討會議程及論文大綱或摘要。

7、邀請大陸團體或專業人士來臺交流者，應附我方邀請函影本；應邀赴大陸進行交流之活動，則需附大陸邀請單位之邀請函影本。

（二）申請人為個人者應備之文件：

1、個人學、經歷資料。

2、研究計畫書（包括主題、內容、接待機構或學校、研究期程）。

3、研究經費預算表。

4、是否向其他機關（構）、團體申請或獲得補助之說明書。

5、本會得對申請補助案件進行審查，並根據審查結果執行補助事宜。

6、經核定補助之活動計畫書，非經本會同意，不得任意變更。

7、依據本會委辦費補助費支用及核銷規定，補助經費於本會核定後撥付。受補助者應於活動結束後一個月內，檢具活動成果報告及經費支付單據向本會辦理核銷（學術研討會應附論文集）；如有特殊情形需延期辦理核銷者，應事先徵得本會同意。

八、受補助者辦理活動時，如有違反申請宗旨及本要點或相關法令之規定，本會得撤銷全部或一部之補助，並請求償還已補助之經費。

### 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補助大學院校

### 或研究機構接待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講學及研究作業要點

民國84年11月09日第10次管理委員會議通過  
民國86年09月22日第19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87年03月16日第22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88年08月13日第29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89年06月27日第34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90年10月29日第42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91年10月21日第48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93年07月08日第58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94年12月19日第67次管理會委員會議修正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97年02月25日陸文字第0970001669號函核定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98年09月02日陸文字第0980018128號函核定，  
原名稱為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補助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講學及研究作業要點）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99年12月31日陸文字第0999904685號函核定

一、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以下簡稱本會）為促進兩岸學術人才交流，特訂定本作業要點。

二、本要點所稱「講學」，係指經臺灣地區大學校院或重要學術研究機構（以下簡稱延攬單位）延攬來臺定點開設課程、專題講座、傳習或教練；所稱「研究」，係指來臺參與臺灣地區一所大學校院或學術研究機構主持之專案研究計畫。

三、本要點所稱大陸地區專業人士為在學術、教育、科技、體育、文化、藝術及民俗技藝等領域具有專業造詣，年齡在七十歲以下，身心健康之學者專家，並具備下列資格之一者：

（一）現任大陸地區重點大學及列入大陸二一一工程之省級大學、藝術及體育等專業性大學或重要研究機構專任教授（研究員）或副教授（副研究員），並於最近五年內發表重要著作或在國際學術界獲有殊榮者。

（二）具有博、碩士學位，執行專門職業四年以上；或未具任何學位，有特殊技術或才能，能提出證明者。

（三）具有特殊民族藝術、民俗技藝或體育專業造詣，取得省級以上證明，或於最近五年內參加省級以上或相當等級之競賽，獲得前三名，並能提出證明者。

本會得訂定重點講學或研究主題，於每年一月一日、七月一日前公布。

四、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講學，以在學期期間為原則，如有特殊情形須在寒、暑假期間講學者，應敘明必要之理由。

五、申請案每年辦理兩次。申請人應於每年一月一日至二月二十八日或七月一日至八月三十一日備齊下列文件各二份，交由延攬單位統一造冊向本會提出申請：

（一）申請名冊（格式如附件一，由延攬單位統一造冊）。

（二）申請表（格式如附件二）。

（三）講學或研究計畫書（申請人填寫，格式如附件三）。

# 附錄

## 附錄五：獎補助要點

(四) 延攬單位延攬計畫(延攬單位填寫,格式如附件四)。

(五) 學經歷證明文件、專利證明、專門職業或專業技術證明等文件影印本。

(六) 與講學或研究有關之最近五年內代表性著作。

(七) 有關著作清單目錄。

本會於每年五月三十一日及十一月三十日前,公布審查結果。

六、補助經費項目如下列：

(一) 機票費：按實際往返地點經濟艙票價計算,其經費上限由本會另訂之。但不包括大陸地區內陸交通費、行李托運費、機場稅等有關費用。

(二) 教學研究費：補助額度將視年度預算編列情形由本會酌情審定金額。

前項經費補助人數、項目及期程,本會依實際需求核定。教學研究費由其延攬單位依有關法規,扣繳受補助人之所得稅。

七、補助經費分二期撥付。第一期款於簽約後,由延攬單位於受補助人確定來臺二週前,檢具中央主管機關核准受補助人入境之核准文件影本及補助經費三分之二款額之領據請領。第二期款於講學或研究結束後一個月內(惟最遲須於講學或研究當年會計年度終了前),檢具下列文件請領,並辦理核銷手續：

(一) 第二期補助款領據(延攬單位出具)。

(二) 講學或研究心得報告(受補助人撰寫,以伍仟字為原則,格式如附件五)。

(三) 講學或研究成果報告(延攬單位填寫,格式如附件六)。

(四) 來回機票票根或電子機票、國際線航空機票購票證明單、登機證存根及受補助人簽收之機票費領據。若以機票票根影本核銷者,則必須另附延攬單位出具之無法取得單據支出證明。

(五) 受補助人簽收之教學研究費領(收)據。

申請人於來臺講學(或研究)同一期間,同時向本會、其他機關(構)團體申請補(獎)助來臺灣地區講學、研究或從事其他活動並獲同意者,本會得視其補(獎)助情形,核定補助項目及經費。

八、本補助以會計年度為準,受補助人應於本會核定同意補助之該年度內完成講學或研究活動。講學或研究期程不得少於一個月。受補助人如有特殊原因無法於前項期間完成講學或研究者,延攬單位應徵得本會書面同意後,方得延至下一會計年度辦理。

九、接受本會補助來臺講學或研究者,二年內不得再依本要點規定申請補助。

十、依本要點接受本會補助來臺講學或研究者,延攬單位不得發予任何證(聘)書。

十一、接受本會補助來臺講學或研究者,其申請入境事宜,須依據「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及「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從事專業活動許可辦法」有關規定辦理。

十二、受補助人在臺灣地區停留期間如違反本要點或相關規定或從事與許可入境事由不符之活動者,本會得撤銷或終止補助,並依相關法規處理。

十三、本會就補助大陸地區專業人士來臺講學及研究,計畫執行、報告內容、辦理成效、建議事項等進行考核作業。

延攬單位對本會撥付之補助款項,會計簿籍應登錄完善,記帳憑證並應妥為保管,以備審計機關必要時派員查核。

## 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補助學者專家赴大陸地區講學作業要點

民國八十六年三月四日第十六次管理委員會議通過  
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二日第十九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八十八年八月十三日第二十九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七日第三十四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年十月二十九日第四十二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第四十三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四十八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二年四月十七日第五十一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八日第五十八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第六十七次管理會委員會議修正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97年2月25日陸文字第0970001669號函核定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98年5月8日陸文字第0980009008號函核定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98年9月2日陸文字第0980018128號函核定

一、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以下簡稱本會)為鼓勵兩岸學術人才交流,提升兩岸學術水準,促進兩岸良性互動,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要點所稱「講學」,係指赴大陸地區大學或重要學術研究機構,開設二星期以上課程或專題講座,但不得擔任專職教師。

三、申請人須具下列資格之一：

(一) 現任臺灣地區大學校院或學術研究機構專任助理教授、助理研究員或相當職級以上職務,於最近五年內正式出版與講學課程有關之專書(不包括主編或翻譯著作)或三年內在重要學術刊物發表相關論文者。

(二) 曾任臺灣地區大學校院或學術研究機構(以下簡稱學校或機構)專任副教授或副研究員以上職務,且年齡在七十歲以下之退休人員,於最近五年內正式出版與講學課程有關之專書(不包括主編或翻譯著作)或三年內在重要學術刊物發表相關論文者。

(三) 具特殊才能之專業人士,於最近五年內正式出版與講學課程有關之專書、代表性著作或在相關專業領域之造詣能提出證明者。

四、赴大陸地區學校講學,以在學期期間為原則,如有特殊情形須在寒、暑假期間講學者,應敘明必要之理由。

五、申請人之講學主題應符合本會規劃方向,但其他主題如能呈現台灣地區學術特色者不在此限。本會規劃方向訂於每次申請案開始受理二個月前公布。

六、申請案每年辦理兩次。申請人應於每年一月一日至二月二十八日或七月一日至八月三十一日依下列方式提出申請：

(一) 現任職於學校或機構之學者專家,由所屬學校或機構首長推薦,並備齊下列文件,由所屬學校或機構統一造冊並備函(由首長署名)提出申請：

1、申請名冊(格式如附件一,由所屬單位統一造冊)。

2、申請表格(格式如附件二)。

3、講學計畫書(格式如附件三)。

4、大陸地區大學(院、系、所)或重要學術研究機構,出具之邀請或同意文件及提供待遇說明。

# 附錄

## 附錄五：獎補助要點

5、與講學課程有關之代表性專書或論文至少一本(份)。

6、有關著作清單目錄。

7、其他相關學術或專業成就證明影本。

(二) 非屬學校或機構學者專家，個別函送本會申請，其申請文件除免備申請名冊外，其餘均同第一款各項文件。

申請案件依申請人學術或專業成就、講學計畫、大陸地區學校或機構提供之相關待遇及是否符合本會規劃方向等進行審查，並於每年五月三十一日及十一月三十日前，公布審查結果。

七、補助經費項目如下列：

(一) 機票費：按實際往返地點經濟艙票價計算，但不包括行李托運費及大陸地區內陸交通費。

(二) 生活費：每日補助新臺幣貳仟元。

前項經費補助人數、項目及期程，本會依實際需求核定，並由所屬學校或機構依有關法規，扣繳受補助人之所得稅。

八、受補助人赴大陸地區講學，講學期程不得少於二星期，在講學期間以在大陸地區連續停留為原則，如有特殊情形需中途回臺，應述明理由，報請本會同意。中途回臺之所有費用自理，並視回臺日數，按日扣除相關費用。

九、受補助人應於回臺後一個月內(惟最遲須於講學當年會計年度終了前)，檢具下列文件，交由所屬學校或機構開立收據，並函送本會辦理核銷(非屬學校或機構之學者專家，得個別函送本會)：

(一) 講學心得報告(格式如附件四，字數以五千字為原則)。

(二) 進出臺灣地區及大陸地區證照影本(須註明出入境日期)。

(三) 來回機票票根或電子機票、國際線航空機票購票證明單或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登機證存根。

(四) 受補助人簽收之領據(格式如附件五)。

申請人於赴大陸地區講學同一期間，同時向本會、其他機關(構)、團體申請補(獎)助赴大陸地區講學、研究或從事其他活動並獲同意者，本會得視其補(獎)助情形，核定補助項目及經費。

十、本補助講學以會計年度為準，受補助人應於本會核定同意補助之該年度內完成講學活動，不得申請延期到下一會計年度辦理。

十一、依本要點從事講學，如涉有請假、職務代理、薪資等問題，應由受補助人自行徵得所屬學校或機構之同意，並自行辦理。

十二、受補助人如有違反本要點相關規定或相關法令者，本會得撤銷補助，並依相關法規處理。

十三、本會就補助學者專家赴大陸地區講學，計畫執行、報告內容、辦理成效、建議事項等進行考核作業。

受補助人所屬學校(機構)對本會撥付之補助款項，會計簿籍應登錄完善，記帳憑證並應妥為保管，以備審計機關必要時派員查核。

## 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獎助研究生赴大陸地區研究作業要點

民國八十五年五月三十一日第十二次管理委員會議通過  
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二日第十九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二日第二十六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八十八年八月十三日第二十九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七日第三十四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第四十八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第六十七次管理委員會會議修正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97年2月25日陸文字第0970001669號函核定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98年5月8日陸文字第0980009008號函核定

一、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以下簡稱本會)為鼓勵大專院校博、碩士研究生赴大陸地區研究(不含港、澳地區)，促進兩岸青年學術交流，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要點所稱「研究」係指赴大陸地區部委所屬重點大學及列入大陸地區二一一工程之省級大學、藝術及體育等專業性大學或重要學術研究機構進行與撰寫學位論文有關之修習或資料蒐集，但不得依本要點在大陸地區高等院校修習學分或取得學位。

三、本要點獎助對象為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國內在學大專院校博、碩士研究生，且需修畢學位學分二分之一以上者。

四、申請案件每年辦理兩次。申請人應於每年一月一日至二月二十八日或七月一日至八月三十一日由其所屬學校代為申請。每人限申請一次。

本會得訂定重點研究主題，於每年一月一日、七月一日前公布。

五、申請人應備齊下列文件各兩份，由所屬學校統一彙整造冊並備函代向本會提出申請：

(一) 申請名冊(格式如附件一，由學校統一造冊)。

(二) 申請表(格式如附件二，由申請人填寫)。

(三) 學校系、所出具修畢學位學分二分之一之證明

文件。

(四) 研究計畫書(格式如附件三，並應說明必須赴大陸地區研究之理由)。

(五) 博、碩士歷年學習成績證明正本及其他學術性著作或發表於學術會議之論文影本、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六) 臺灣地區研究論文指導教授一人推薦書(格式如附件四，由推薦人員填寫)。

(七) 大陸地區接待學校(院、系、所)或學術研究機構副教授或副研究員以上一人同意指導研究之同意函(須註明工作單位、職稱、住址及聯絡電話)。

(八) 大陸地區接待學校(院、系、所)或學術研究機構出具之邀請函。

本會於每年五月三十一日及十一月三十日前，公布審查結果。

六、獎助經費項目如下：

(一) 機票費：按實際往返地點經濟艙票價計算。但不包括大陸地區內陸交通費及行李托運費。

(二) 生活費：每個月新臺幣貳萬伍仟元。

(三) 資料費：每人新臺幣貳萬元。

# 附錄

## 附錄五：獎補助要點

(四) 大陸地區教授指導費：每個月新臺幣參仟元。

(五) 證照費：辦理護照及出入境費用。

(六) 保險費：依赴大陸地區之天數，以每人投保新臺幣肆佰萬元之保險費核算。

前項經費獎助人數、項目及期程，本會依實際需求核定。

七、獎助經費分兩期撥付。第一期款由所屬學校與本會辦理簽約後，於受獎助人確定赴大陸地區研究日期後，由學校檢附三分之二獎助經費之領據請領並轉發，第二期款於研究結束後一個月內，依契約規定，檢具下列文件提交學校彙整後請領，並辦理核銷手續：

(一) 第二期獎助款領據（由所屬學校出具）。

(二) 來回機票票根或電子機票、國際線航空機票購票證明單或旅行業者代收轉付收據、登機證存根。

(三) 辦理證照及出入境費用收據正本及進出臺灣地區及大陸地區證照影本（須註明出入境日期）。

(四) 保險費收據正本、要保書。

(五) 大陸地區教授簽收之指導費收據。

(六) 受獎助人簽收之生活費及資料費收據。

(七) 研究心得報告一式三份及在大陸蒐集之相關資料書目清單（報告內容應包括行程紀要、研究心得、對兩岸交流看法、結語與建議。字數以五千字為原則。）

申請人於赴大陸地區研究同一期間，同時向本會、其他機關（構）、團體申請獎（補）助赴大陸地區研究者或從事其他活動並獲同意者，本會得視其獎（補）助情形，核定獎助項目及經費。受獎助人於完成學位論文後，應函送本會三冊，以供參考。

八、受獎助人赴大陸研究期間必須維持在學學生身分

（在學與否以畢業證書生效時間為準）。

本獎助以會計年度為準，受獎助人應於本會核定同意獎助之該年度內完成研究。研究期程不得少於一個月，且不得申請延期至下一會計年度辦理。若因故不能赴大陸地區研究，應於事前由所屬學校以書面告知本會，並返還已領之全部費用。

九、受獎助人所提申請表資料、研究計畫及大陸地區指導人員等，如有特殊情形須變更者，應事先由所屬學校徵得本會書面同意。

十、受獎助人赴大陸地區研究，在獎助研究期間應連續在大陸地區停留，如有特殊情形須中途回臺，應述明理由，由所屬學校發函本會，徵得本會書面同意。中途回臺之所有費用自理，並視回臺日數，按日扣除相關費用。

十一、依本要點從事研究，如需向所屬服務機關請假，應由受獎助人依法自行負責辦理。

十二、受獎助人如有違反本要點相關規定或相關法令者，本會得撤銷或終止補助，並依相關法規處理。

## 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兩岸新聞報導獎設置要點

中華民國86年5月13日第17次管理委員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87年5月26日第23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中華民國88年5月24日第28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中華民國89年2月29日第32次管理委員會議修正  
中華民國94年12月19日第67次管理會委員會議修正  
中華民國95年4月25日第69次管理會委員會議修正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97年2月25日陸文字第0970001669號函核定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98年3月5日陸文字第0980004024號函核定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民國99年4月6日陸文字第0990006638號函核定

一、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以下簡稱本會）為鼓勵對兩岸暨港澳關係之報導，提升新聞品質，以增進國際及民眾對兩岸暨港澳互動與發展現況之認識，設置兩岸新聞報導獎（以下簡稱「本報導獎」），特訂定本要點。

二、本報導獎分專業新聞及公民新聞二部分，設置獎項如下：

(一) 專業新聞類：

- 1、報紙新聞報導獎。
- 2、報紙專題報導獎。
- 3、廣播新聞報導獎。
- 4、廣播專題報導獎。
- 5、電視新聞報導獎。
- 6、電視專題報導獎。
- 7、雜誌報導獎。
- 8、新聞攝影獎（平面）。

(二) 公民新聞類：

- 1、影音新聞報導獎。

2、非影音新聞報導獎。

(三) 大陸地區暨港澳公民新聞報導特別獎

1、影音新聞報導獎。

2、非影音新聞報導獎。

三、報名資格及方式：

(一) 報名人員資格

- 1、專業新聞類：中華民國境內依法設立新聞事業之專職新聞從業人員。
- 2、公民新聞類：非傳播機構編制內之中華民國國民。
- 3、大陸地區暨港澳公民新聞報導特別獎：非傳播機構編制內之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澳門居民。

(二) 報名作品內容

- 1、專業新聞類、公民新聞類：涉及兩岸關係、臺港澳關係或大陸地區發展現況之報導。
- 2、大陸地區暨港澳公民新聞報導特別獎：涉及兩岸關係、臺港澳關係或臺灣發展現況之報導。

# 附錄

## 附錄五：獎補助要點

### （三）報名方式

1、符合資格人員可於每年七月一日起至八月三十一日止，以推介或自薦方式報名參加選拔。報名時得繳交代表作品一份並檢附一年內發表之相關作品以供評選。

2、報名作品須為在一年內（前一年七月一日至當年六月三十日）所發表之作品（公民新聞須在網路新聞平台發表）；專題報導發表時間跨年度者，應由報名人員自行選擇參賽年度，但同一作品以參賽乙次為限。

四、本報導獎各類獎項各取優勝作品乙名、佳作二名，大陸地區暨港澳公民新聞報導獎取獲選作品二名（影音及非影音新聞報導各乙名），將以公開方式表揚，並事先公布入圍名單。

專業新聞類優勝作品頒予獎金新臺幣壹拾貳萬元及獎座乙座，佳作每名各頒新臺幣壹萬元及獎牌乙面；公民新聞類優勝作品頒予獎金新臺幣伍萬元及獎座乙座，佳作每名各頒新臺幣伍千元及獎牌乙面。大陸地區暨港澳公民新聞報導特別獎獲選作品頒予獎金新臺幣伍萬元及獎座乙座，並提供獲獎者來臺參與頒獎典禮之經濟艙來回機票及在臺期間三日膳宿費。

### 五、注意事項：

（一）本報導獎自受理報名時起，至頒獎結束期間，為擴大活動之宣傳報導，參賽作品之著作人應授權本會無償使用，且得獎者之作品亦得由本會日後非營利無償使用。

（二）公民新聞參賽者現職或曾經為專職新聞從業人員，其參賽作品不得為任職於新聞媒體期間，為所屬媒體的相關任務所產出的作品。

（三）社會各界對入圍者資格有疑義時，應於入圍名單公佈十日內，檢具相關書面資料向主辦單位提出。

（四）入圍及獲獎作品，倘有侵害他人權利、非自行製作或違反法令情事，經查證屬實者，主辦單位撤銷其入圍及得獎資格，並收回其已領得之獎座及獎金。

## 【中華發展基金年報／101年】

主 編／張顯耀

執行編輯／華士傑

編 輯／王學奮 黃淑蓉 張多馬

劉嘉恆 陳威豪 陳怡真

張麗卿 麥玉芳 楊美華

黃真真 盛蕙珍 林佳徹

陳銘宏 余康寧 白怡娟

劉瑞珍 朱喬維 賴滢玉

曾秀琳 葉季坪

出版單位／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

地 址／臺北市100濟南路一段2-2號16樓

電 話／(02)23975589

傳 真／(02)23975279

網 址／<http://www.mac.gov.tw/>

E-mail／[macst@mac.gov.tw](mailto:macst@mac.gov.tw)

設計完稿／知間整合行銷有限公司

印 刷／皇輝彩藝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版 次／1

刷 次／1

印 量／500本

出版時間／民國102年8月

電子版本／

<http://www.mac.gov.tw/public/MMO/RPIR/book564.pdf>

展 示 處／臺北市100濟南路一段2-2號18樓

展售門市／國家書店

松江門市：104 臺北市松江路209號1樓

電話：02-25180207

五南文化廣場臺中總店：400 臺中市中山路6號

電話：04-22260330

GPN：4310201639

ISSN：1728-7154

定價：180元

◎本書保留所有權利。欲利用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需徵求中華發展基金管理會同意或書面授權，  
請電洽：02-23975589。